

标段编号： 2310-440311-04-01-118609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3月01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的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2	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提供的《承诺书》及其附件格式提供，投标人未提供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3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项目名称、项目经理任职情况、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4	企业承接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联合体业绩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其它分工证明文件（若合同内容能体现分工则无须提供此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许祥贵			
资质类别及等级（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投标人企业名称（成员单位，若有）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及等级（成员单位，若有）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姓名	韩国明			
项目负责人资格类别及等级	宋富强、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					
投标人企业名称（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项目负责人	竣工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南起四十二号路，北至观光路，道路全长约1386米，本次设计长度约1106.05米，红线宽40米，为双向四车道的城市次干路，总投资23295.28万元。	15638.35	宋富强	2024年8月21日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
企业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鹏坝通道工程（土建标）	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北起坝光片区环坝路，向南穿过排牙山，南至鹏城片区银滩路。道路主线全长约5.9公里，红线宽19.5~44.5米，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双向四车道（隧道内设连续应急车道），设计速度50公里/小时。起点环坝路一生物谷路交叉口处设置一条左转定向匝道，长483米，单向两车道，设计速度30公里/	69519.76	2023年11月24日	深圳市大鹏新区	

		小时。全线共设桥梁 5 座，特长隧道 1 座。其中：先行开工段范围为项目起点 K1+960~K3+160、长 1.2 公里，未开工段范围为 K3+160~K7+868.048、长 4.7 公里。先行开工段已实施工程包括道路、桥梁、隧道的主体工程。			
2	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监控工程、绿化工程、供热工程、燃气工程、电力通信预留预埋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的施工(具体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含数字化模型 BIM(含 CIM)建设及应用)、缺陷修复及保修等工作。	58916.36	2022 年 11 月 4 日	雄安新区
3	星港街北延工程	本工程为现状星港街的向北延伸，南起沪宁铁路北侧，北接阳澄湖大道，全长约 2005 米，城市主干道。主线桥以扬东路南为界，以北采用双向六车道，标准宽度为 24.5 米；以南采用双向四车道，标准宽度为 17.5 米，并设置一对上下平行匝道。	50947.31	2022 年 10 月 11 日	江苏省苏州市
4	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	本项目对阳澄湖路(永方路至相城大道路段)进行改扩建，涉及道路长约 4.6 千米，路宽约 32 米至 40 米;改造道路沿线 3 座桥梁，同步建设综合管线及其他附属设施等。	30532.65	2023 年 6 月 30 日	苏州市相城区
5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 3#标段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桥梁、雨水等工程。	29298.70	2024 年 1 月 22 日	北京市朝阳区

-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以道路为主的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企业资料扫描件

(1) 投标人营业执照 (扫描件)

供投标及... 供投标及... 供投标及... 供投标及... 供投标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CB916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长安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许祥贵

成立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住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社区美登大厦B单元13层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6月06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社区美盈森大厦B单元13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MA5GLCB916

法定代表人:许祥贵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200433

有效期: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531461

企业名称: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CB916

法定代表人: 许祥贵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社区美盈森大厦B单元13层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请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14日



(3)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CLCB916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1]220899

企业名称：中文一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祥贵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社区美盈森大厦B单元13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9月26日 至 2027年09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6日

(4) 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25010001600000308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法定代表人： 许祥贵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40269468903



(2) 投标人资质证书 (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0001017004524

法定代表人: 韩国明

注册资本: 763089.962187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11020727

有效期: 2028年11月09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公路交通工程 (公路安全设施) 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 DF 00064006

(3)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700452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京)JZ安许证字〔2022〕100082

企业名称：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国明

单位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经济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2年 08月 11日至 2025年 08月 10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2年 09月 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 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100100740005600064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韩国明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1000013460607

2022 年 09 月 23 日

建设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项目负责人资料扫描件

姓名 宋富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9 日
住址 陕西省澄城县冯原镇叩卓村四组



公民身份号码 6105251988100908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澄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9.21-2036.09.2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宋富强
身份证号: 610525198810090816
证书编号: 65222907091175356



参加 道路与桥梁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证书专用章

高等院校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39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授权批准，由中国
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印制
本证书。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
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委员会评审，由评审单位颁发，
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is authorized and approved by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is uniformly
print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宋富强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8.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
Company Name 限公司

编号 4230802
Number

系列名称
Category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Competent for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道路与桥梁

评审时间
Date of Appraisal 2023.09.06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08日
-2025年08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宋富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09日

注册编号: 粤1452017201810238

聘用企业: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9-27至2027-09-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宋富强

个人签名: 宋富强

签名日期: 2025.2.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9月2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22478

姓 名: 宋富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10月09日

企业名称: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2月29日

有效 期: 2024年10月23日 至 2027年12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业绩证明材料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08-440309-48-01-700698002001

标段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638.353276万元

中标工期: 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鑫

本工程于 2022-06-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8-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8-03

查验码: 515789913718882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正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22】42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
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
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李鑫 资格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证书号码：京 1112016201847397

本工程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南起四十二号路，北至观光路，道路全长约 1386 米，本次设计长度约 1106.05 米，红线宽 40 米，为双向四车道的城市次干路，总投资 23295.28 万元。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隧道及高边坡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及管线综合工程、三电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截止招标前已实施的工程不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最终以相关单位审定入座的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_____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_____ m ²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年08月0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年07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陆佰叁拾捌万叁仟伍佰叁拾贰元柒角陆分（¥ 156383532.7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柒万零叁佰玖拾陆元伍角玖分（¥ 5670396.59 元）；

（2）■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贰仟零捌拾壹元柒角伍分（¥ 172081.75 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万肆仟零捌拾柒元贰角捌分（¥ 8604087.28 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不可竞争费包括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估价、工程保险费、现场实物留置扣除费）。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6.47%。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7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5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住 所：深圳光明新区同富裕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伟光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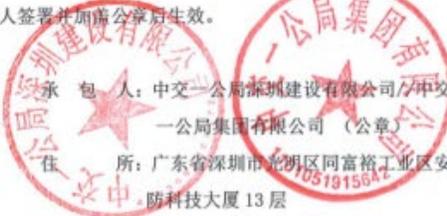
电 话：0755-88215265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邮 政 编 码： 518107



承 包 人：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同富裕工业区安防科技大厦 13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7400182

传 真：0755-27400182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2022 年 9 月 2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4日

发出日期： 2024年8月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386m	工程造价（万元）	15638.35
结构类型	道路：水泥稳定碎石+沥青混凝土	开工日期	2022/11/15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745	竣工日期	2024/8/21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2】108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2/6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1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羊晓安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羊晓安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公常路 171 号万代恒高科技工业园研发大楼 13 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71-8058312 传真：0771-8058312

分工内容：负责本次招标工程内所有工作的总体组织与协调工作、及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隧道及高边坡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及管线综合工程、三电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工作，约占合同金额的 35.85%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王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王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邮编：100024

联系电话：010-65168236 传真：010-65168237

分工内容：负责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施工的隧道工程施工工作，约占合同金额的 64.15%

签订日期：2022 年 07 月 01 日

项目经理变更证明材料

建设工程项目经理变更申请表

编号: 001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 (四十二号路-观光路) 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	建筑面积	
工程规模		形象进度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联系电话	13825247685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153386866
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273046010
原项目经理	李鑫	继项目经理	宋富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及编号	京1112016201847397	执业资格证及编号	粤1452017201810238
身份证	431122198510078117	身份证	610525198810090816
变更原因及申请	<p>由于项目经理李鑫同志生病需要静养,不能正常履行项目经理职责,现申请将该项目经理李鑫变更为宋富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单位负责人: <u>姜晓村</u></p> <p>(公章) 2022年10月8日</p> </div>		
继任项目经理声明	<p>我是宋富强,目前没在任何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一职,特此声明!</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签名: <u>宋富强</u></p> <p>2022年10月8日</p> </div>		
监理单位意见	<p>予给变更要求,拟同意变更。</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总监理工程师: <u>姜晓村</u></p> <p>(公章) 2022年10月8日</p> </div>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项目负责人: <u>姜晓村</u></p> <p>(公章) 2022年10月8日</p> </div>		



企业业绩资料扫描件
(1) 鹏坝通道工程(土建标)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00608001002001

标段名称: 鹏坝通道工程(土建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69519.760847万元

中标工期: 97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锦阳



本工程于 2023-10-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0

查验码: 651529446561136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PBTD-2023-000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鹏城通道工程(土建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 包 人: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
限公司

2023年11月24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鹏坝通道工程(土建标)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3、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4、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北起坝光片区环坝路,向南穿过排牙山,南至鹏城片区银滩路。道路主线全长约 5.9 公里,红线宽 19.5~44.5 米,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双向四车道(隧道内设连续应急车道),设计速度 50 公里/小时。起点环坝路—生物谷路交叉处设置一条左转定向匝道,长 483 米,单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30 公里/小时。全线共设桥梁 5 座,特长隧道 1 座。其中:先行开工段范围为项目起点 K1+960~K3+160、长 1.2 公里,未开工段范围为 K3+160~K7+868.048、长 4.7 公里。先行开工段已实施工程包括道路、桥梁、隧道的主体工程。

5、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是鹏坝通道工程未实施的土建工程,主要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起点 K1+960~K3+160 段未实施的隧道预留预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 (2) K3+160~K7+868.048 段: 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未实施的隧道主体左线长 2465 米、右线长 2470 米)、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其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 (3) 高标准农田补建工程; (4) 本次招标内容不含道路全线的路面工程、机电照明工程、交通设施工程、隧道装饰及安装工程、隧道管理用房、电力及通信迁改工程等,具体内容以本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8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970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 / ___ 天。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 11月24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程荣生 (签字)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交通枢纽四楼

承包人1(牵头方):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袁明 (签字)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承包人开户银行： _____

承包人银行账号： _____



承包人 2 (成员方)：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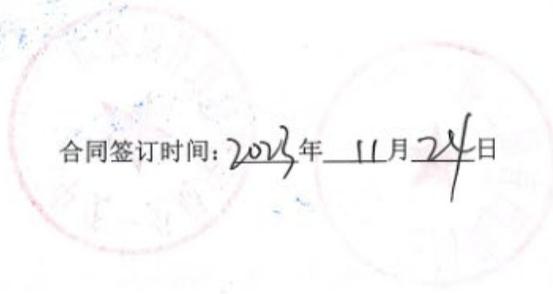
或授权代理人： 许 (签字)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11 月 24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联合体协议

(1)、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鹏坝通道工程（土建标）（招标工程名称）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单位，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1、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等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本项目工程主体施工，包括（但不限于）(1) 起点 K1+960~K3+160 段未实施的隧道预留预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2) K3+160~K7+868.048 段：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未实施的隧道主体左线长 2465 米、右线长 2470 米）、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其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3) 高标准农田补建工程，具体内容以本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等工作；（投标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修改、补充牵头单位工作内容）

2) 联合体成员 1，承担统筹管理与协调、申请支付工程款和缴纳税费，并负责包括（但不限于）(1) 起点 K1+960~K3+160 段未实施的隧道预留预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2) K3+160~K7+868.048 段：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未实施的隧道主体左线长 2465 米、右线长 2470 米）、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其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3) 高标准农田补建工程，具体内容以本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等工作。（投标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修改、补充牵头单位工作内容）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公章）：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邮编：100024

联系电话：010-65168085 传真：010-65168085



联合体成员1 (盖公章):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单位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公常路 171 号万代恒高科技工业园研发大楼 13 层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27400182 传真: 0755-27400182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 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编号：XAPR·G20220000240001001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2年9月19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		
中标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监控工程、绿化工程、供热工程、燃气工程、电力通信预留预埋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的施工（具体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含数字化模型 BIM（含 CIM）建设及应用）、缺陷修复及保修等工作。		
中标价	小写：589163617.12 元，大写：伍亿捌仟玖佰壹拾陆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壹角贰分。其中道路部分小写：566964623.12 元，大写：伍亿陆仟陆佰玖拾陆万肆仟陆佰贰拾叁元壹角贰分；供热冷部分小写：15507626.89 元，大写：壹仟伍佰伍拾万零柒仟陆佰贰拾陆元捌角玖分；燃气部分小写：6691367.11 元，大写：陆佰陆拾玖万壹仟叁佰陆拾柒元壹角壹分。		
中标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4 月 30 日。以实际开工令批复时间为准。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		
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经理	谢泽福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京 1352006200802561
备注	/		

请你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在合同签订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招标人：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22 年 10 月 8 日



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
施工一标段

合同文本

发包人：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1月4日

合同协议书

编号：JCJS-QB-2022054

发包人（全称）：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

2.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起步区第五组团 EB4 以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改革发展局、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以《关于开展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项目前期工作的函》（雄安改发〔前期〕（2022）39号）、《关于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雄安改发投资〔2022〕129号）、《关于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设计方案审查意见的复函》（雄规建审改试点设函字〔2022〕0689号）、《关于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雄安改发投资〔2022〕131号）批准建设。

4.资金来源：新区财政资金和企业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监控工程、绿化工程、供热工程、燃气工程、电力通信预留预埋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的施工（具体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含数字化模型 BIM（含 CIM）建设及应用）、缺陷修复及保修等工作。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NA12 以东，其中 EB2 长度为 1022m，EB3 长度为 2001m，NB9 长度为 2927m，NB8 长度为 1480m，NB10 长度为 1554m，总长度 8984m。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547 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4月30日。

以实际开工令批复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亿捌仟玖佰壹拾陆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壹角贰分（¥589163617.12），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亿肆仟零伍拾壹万柒仟零柒拾玖元玖角叁分（¥540517079.93），税额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陆拾肆万陆仟伍佰叁拾柒元壹角玖分（¥48646537.19），税率9%。其中：

道路部分（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亿陆仟陆佰玖拾陆万肆仟陆佰贰拾叁元壹角贰分（¥566964623.12），（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亿贰仟零壹拾伍万壹仟零叁拾元叁角玖分（¥520151030.39），税额人民币肆仟陆佰捌拾壹万叁仟伍佰玖拾贰元柒角叁分（¥46813592.73），税率9%；

供热冷部分（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伍拾万柒仟陆佰贰拾陆元捌角玖分（¥15507626.89），（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贰拾贰万柒仟壹佰捌拾元陆角叁分（¥14227180.63），税额人民币壹佰贰拾捌万零肆佰肆拾陆元贰角陆分（¥1280446.26），税率9%。

燃气部分（含税价）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玖万壹仟叁佰陆拾柒元壹角壹分（¥6691367.11），（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叁万捌仟捌佰陆拾捌元玖角壹分（¥6138868.91），税额人民币伍拾伍万贰仟肆佰玖拾捌元贰角整（¥552498.20），税率9%。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

其中：

(1)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零元（¥ 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另有约定综合单价可调的部分除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价税合计相应调整）。

此项目是财政投资项目，由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履行代建职责，根据要求发票抬头应开具给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具体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

纳税人识别号：11130000MB1036582P

地址：河北省容城县奥威东路雄安市民服务中心

电话：0312-5620926

开户行：中国银行容城支行

账号：101541646269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谢泽福；

承包人项目经理身份证号：352227197106010018；

承包人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京 135200620080256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含清单说明）；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投标人关于工程量清单的所有说明不属于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10) 投标文件中填报的拟投入的主要人员、拟分包项目方案及招标文件第五章第四节

其他要求；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雄安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发包人：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30629MA09TEWW71

地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
片区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雄安集团办公
楼 336-1

邮政编码：071700

法定代表人：张耀东

委托代理人： /

电话：0312-5670811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城支行

账号：13050166850800000789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7004524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邮政编码：100024

法定代表人：韩国明

委托代理人： /

电话：010-65168093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账号：11001007400056000646

(3) 星港街北延工程
中标通知书

苏州工业园区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的星港街北延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2年10月14日前至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 星港街北延工程
2. 中标价: 509473065.15元
3. 中标工期: 1066天
4.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5. 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刘晓丰,京1322010201200396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2年10月10日



2022-2023 年度重建公司代建市政工程部项目
星港街北延工程

施工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SIPURD22-SZ-SG-006

发包人：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

承包人(全称):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星港街北延工程。

2. 工程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星港街北延, 南起沪宁铁路北侧, 北接阳澄湖大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苏园行审项复字[2021]73号。

4. 资金来源: 园区财政。

5. 工程内容: 根据工程承包范围、设计图纸、招标文件确定的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通道、桥梁工程、人行梯道桥、地面桥涵及相关附属工程等施工、竣工验收及缺陷修复、自检部分检测试验、现场清理、成品保护、验收、移交; 自购材料的采购、运输及保管; 维护、保修、本项目邻近项目的其他分包/专业承包人的施工配合和管理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0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066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现行国家质量验收规范体系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零玖佰肆拾柒万叁仟零陆拾伍圆壹角伍分整(¥509473065.1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叁拾壹万肆仟壹佰柒拾伍圆肆角贰分整(¥12314175.4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晓丰, 京 132201020120039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苏州工业园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且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及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4) 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E3205010304040228002002

中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市相城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集中建设单位: 苏州通恒市政公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 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 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和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范围与内容: 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
- 2、中标价: 30532.646394万元
- 3、暂估价: 0万元; 工程: 0万元; 材料: 0万元
- 4、中标工期: 450
- 5、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 6、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谭维群

- 7、其他联合体成员:

- 8、备注: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公章)

代理机构(公章)
(如有)

日期: 2023年06月28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GF—2017—020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苏州市相城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集中建设实施单位：苏州通恒市政公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

2. 工程地点：苏州市相城区，西起永方路，东至相城大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相行审投初【2023】17号

4. 资金来源：区财政

5. 工程内容：本项目对阳澄湖路(永方路至相城大道路段)进行改扩建，涉及道路长约 4.6 千米，路宽约 32 米至 40 米;改造道路沿线 3 座桥梁，同步建设综合管线及其他附属设施等。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对阳澄湖路(永方路至相城大道路段)进行改扩建，涉及道路长约 4.6 千米，路宽约 32 米至 40 米;改造道路沿线 3 座桥梁，同步建设综合管线及其他附属设施等。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6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9 月 2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含税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零伍佰叁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叁元玖角肆分）（¥305326463.94 元）；不含税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零壹拾壹万陆仟零贰拾壹元玖角陆分）（¥280116021.96 元）；税率：9%。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伍佰贰拾陆万壹仟壹佰肆拾陆元叁角壹分）（¥5261146.31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贰拾万元整）（¥122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谭维群。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答疑、补充或修改文件（如果有）；
- (4) 投标函和澄清文件；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图纸；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苏州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苏州市相城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集中建设实施单位：苏州通恒市政公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古元路 109 号水务大厦 6 楼 601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张国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12-65766162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账 号：458578929947

承包人：(公章)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7004524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邮政编码：100000

法定代表人：韩国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65894668

传 真：/

电子信箱：qyhb@cfhec.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账 号：11001007400056000646

(5)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 3#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年12月11日 所递交的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3#标段
(工程名称)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 程3#标段		建设规模	全长约1.25公里
建设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			
中标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桥梁、雨水等工程。			
中标价格	小写：292987031.73元 大写：贰亿玖仟贰佰玖拾捌万柒仟零叁拾壹元柒角叁分			
中标工期	609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08月30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梁振波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 格	注册建造师一级	
备注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招标人(盖章企业CA电子印章)北京市公联公路 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何萌)何萌
	2024年01月09日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

3#标段

施工合同

发包人：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中交一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_____

发包人(全称): 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萌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中路108号

承包人(全称):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国明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发包人为建设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3#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3#标段

工程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

工程内容: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桥梁、雨水等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二)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京发改(审)【2023】451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桥梁、雨水等工程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8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9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六、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

七、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贰亿玖仟贰佰玖拾捌万柒仟零叁拾壹元柒角叁分（人民币）

（小写）¥：292987031.73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16636099.98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4002972.49元

暂列金额（含税）：0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9350000元

……

八、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梁振波；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220104197511024113；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京 113200620080139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京 1132006200801395（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B（2016）0127815。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并进一步约定如下：

① 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中，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签署为准；

② 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其它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三、双方一致确认，发包人仅有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的义务，除承包人以外的其他任何第三方如以发包人为被告要求支付工程款或就工程款的支付承担连带责任的，除发包人就第三方所主张工程款对应之具体工程存在拖欠工程款的情形外，发包人因应诉而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可在应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十四、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八份，发包人执五份，承包人执五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何勇（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张明（签字）

2024年1月22日

2024年1月22日

签约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中路108号

二、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施工（投标人填写）工程的招标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 本项目合同履行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 号）》文件。
- (14)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 (15)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 (16) 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许泽书

承诺书附件 1: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标段名称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5 年 2 月 28 日

承诺书附件 2: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5年2月28日



许许书

承诺书附件 3: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名	宋富强	性别	男	年龄	37岁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525198810090816	手机号码	18629535003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7月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8年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粤 1452017201810238				
近3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道路全长约1386米	2022年10月8日至2024年8月21日	开工日期：2022年11月15日 竣工日期：2024年8月21日	已完	/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项目负责人资料扫描件

姓名 宋富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9 日
住址 陕西省澄城县冯原镇叩卓村四组



公民身份号码 6105251988100908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澄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9.21-2036.09.2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宋富强
身份证号: 610525198810090816
证书编号: 65222907091175356



参加 道路与桥梁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证书专用章

高等院校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39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授权批准，由中国
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印制
本证书。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
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委员会评审，由评审单位颁发，
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is authorized and approved by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is uniformly
print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宋富强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8.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
Company Name 限公司

编号 4230802
Number

系列名称
Category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Competent for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道路与桥梁

评审时间
Date of Appraisal 2023.09.06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08日
-2025年08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宋富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09日

注册编号: 粤1452017201810238

聘用企业: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9-27至2027-09-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宋富强

个人签名: 宋富强

签名日期: 2025.2.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9月2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22478

姓 名: 宋富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10月09日

企业名称: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2月29日

有效 期: 2024年10月23日 至 2027年12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宋富强

社保电脑号：808266177

身份证号码：6105251988100908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5263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30526354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534	292.77	37534	300.27	75.07
2024	03	30526354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534	292.77	37534	300.27	75.07
2024	04	30526354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534	292.77	37534	300.27	75.07
2024	05	30526354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534	292.77	37534	300.27	75.07
2024	06	30526354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534	292.77	37534	300.27	75.07
2024	07	305263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984	419.84	41984	335.87	83.97
2024	08	305263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984	419.84	41984	335.87	83.97
2024	09	305263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984	419.84	41984	335.87	83.97
2024	10	305263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984	419.84	41984	335.87	83.97
2024	11	305263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984	419.84	41984	335.87	83.97
2024	12	30526354	27501.0	4125.15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41984	419.84	41984	335.87	83.97
2025	01	305263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984	419.84	41984	335.87	83.97
2025	02	30526354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41984	419.84	41984	335.87	83.97
合计			52838.55	28169.04			21173.4	8469.36			2117.34		4822.57	4188.3		1047.1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8b2078d47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526354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年2月22日

业绩证明材料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08-440309-48-01-700698002001

标段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638.353276万元

中标工期: 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鑫

本工程于 2022-06-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8-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先远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日期: 2022-08-03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 515789913718882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正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22】42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
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
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李鑫 资格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证书号码：京 1112016201847397

本工程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南起四十二号路，北至观光路，道路全长约 1386 米，本次设计长度约 1106.05 米，红线宽 40 米，为双向四车道的城市次干路，总投资 23295.28 万元。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隧道及高边坡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及管线综合工程、三电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截止招标前已实施的工程不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最终以相关单位审定入座的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_____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_____ m ²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年08月0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年07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陆佰叁拾捌万叁仟伍佰叁拾贰元柒角陆分（¥ 156383532.76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柒万零叁佰玖拾陆元伍角玖分（¥ 5670396.59 元）；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贰仟零捌拾壹元柒角伍分（¥ 172081.75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万肆仟零捌拾柒元贰角捌分（¥ 8604087.28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不可竞争费包括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估价、工程保险费、现场实物留置扣除费）。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6.47%。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7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5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住 所：深圳光明新区同富裕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伟光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215265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邮 政 编 码： 518107

承 包 人：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同富裕工业区安防科技大厦 13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7400182

传 真：0755-27400182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2022 年 9 月 2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4日

发出日期： 2024年8月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386m	工程造价（万元）	15638.35
结构类型	道路：水泥稳定碎石+沥青混凝土	开工日期	2022/11/15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745	竣工日期	2024/8/21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2】108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2/6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建成 2024年8月21日</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建成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p>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羊晓安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羊晓安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公常路 171 号万代恒高科技工业园研发大楼 13 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71-8058312 传真：0771-8058312

分工内容：负责本次招标工程内所有工作的总体组织与协调工作、及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隧道及高边坡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及管线综合工程、三电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工作，约占合同金额的 35.85%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王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王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邮编：100024

联系电话：010-65168236 传真：010-65168237

分工内容：负责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施工的隧道工程施工工作，约占合同金额的 6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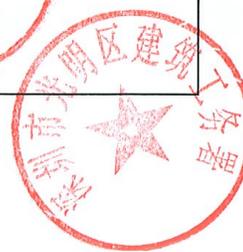
签订日期：2022 年 07 月 01 日

项目经理变更证明材料

建设工程项目经理变更申请表

编号: 001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 (四十二号路-观光路) 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	建筑面积	
工程规模		形象进度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联系电话	13825247685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153386866
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273046010
原项目经理	李鑫	继项目经理	宋富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及编号	京1112016201847397	执业资格证及编号	粤1452017201810238
身份证	431122198510078117	身份证	610525198810090816
变更原因及申请	<p>由于项目经理李鑫同志生病需要静养, 不能正常履行项目经理职责, 现申请将该项目经理李鑫变更为宋富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单位负责人: </p> <p>(公章) 2022年10月8日</p> </div>		
继任项目经理声明	<p>我是宋富强, 目前没在任何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一职, 特此声明!</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签名: </p> <p>2022年10月8日</p> </div>		
监理单位意见	<p>予给变更要求, 拟同意变更。</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总监理工程师: </p> <p>(公章) 2022年10月8日</p> </div>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项目负责人: </p> <p>(公章) 2022年10月8日</p> </div>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宋富强	性 别	男	年 龄	37 岁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525198810090816	手机号 码	18629535003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7 月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8 年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粤 1452017201810238			
近 3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 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道路全长约 1386 米	2022 年 10 月 8 日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5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21 日	已完	/

项目负责人资料扫描件

姓名 宋富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0 月 9 日

住址 陕西省澄城县冯原镇叩卓村四组



公民身份号码 6105251988100908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澄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9.21-2036.09.2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宋富强

身份证号: 610525198810090816

证书编号: 65222907091175356



参加 道路与桥梁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高等院校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39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授权批准，由中国
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印制
本证书。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
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委员会评审，由评审单位颁发，
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is authorized and approved by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is uniformly
print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宋富强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8.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
Company Name 限公司

编号 4230802
Number

系列名称
Category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Competent for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道路与桥梁

评审时间
Date of Appraisal 2023.09.06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08日
-2025年08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宋富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09日

注册编号: 粤1452017201810238

聘用企业: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9-27至2027-09-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宋富强

个人签名: 宋富强

签名日期: 2025.2.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9月2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22478

姓 名: 宋富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10月09日

企业名称: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2月29日

有效 期: 2024年10月23日 至 2027年12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业绩证明材料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08-440309-48-01-700698002001

标段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638.353276万元

中标工期: 36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鑫

本工程于 2022-06-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8-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8-03

查验码: 515789913718882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正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22】42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
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
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李鑫 资格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证书号码：京 1112016201847397

本工程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南起四十二号路，北至观光路，道路全长约 1386 米，本次设计长度约 1106.05 米，红线宽 40 米，为双向四车道的城市次干路，总投资 23295.28 万元。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隧道及高边坡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及管线综合工程、三电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截止招标前已实施的工程不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最终以相关单位审定入座的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_____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_____ m ²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年08月0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年07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陆佰叁拾捌万叁仟伍佰叁拾贰元柒角陆分（¥ 156383532.76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柒万零叁佰玖拾陆元伍角玖分（¥ 5670396.59 元）；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贰仟零捌拾壹元柒角伍分（¥ 172081.75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万肆仟零捌拾柒元贰角捌分（¥ 8604087.28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不可竞争费包括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估价、工程保险费、现场实物留置扣除费）。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6.47%。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7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5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9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住 所：深圳光明新区同富裕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伟光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215265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邮 政 编 码： 518107

承 包 人：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中交
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同富裕工业区安
防科技大厦 13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7400182

传 真：0755-27400182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2022 年 9 月 2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4日

发出日期： 2024年8月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386m	工程造价（万元）	15638.35
结构类型	道路：水泥稳定碎石+沥青混凝土	开工日期	2022/11/15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745	竣工日期	2024/8/21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2】108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2/6	市政竣·通-10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44015413 有效期2027.04.19 2024年8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201810238 2024年8月2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8月21日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羊晓安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羊晓安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公常路 171 号万代恒高科技工业园研发大楼 13 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71-8058312 传真：0771-8058312

分工内容：负责本次招标工程内所有工作的总体组织与协调工作、及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隧道及高边坡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及管线综合工程、三电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工作，约占合同金额的 35.85%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王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王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邮编：100024

联系电话：010-65168236 传真：010-65168237

分工内容：负责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施工的隧道工程施工工作，约占合同金额的 6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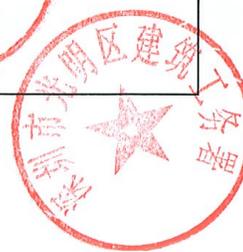
签订日期：2022 年 07 月 01 日

项目经理变更证明材料

建设工程项目经理变更申请表

编号: 001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 (四十二号路-观光路) 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	建筑面积	
工程规模		形象进度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联系电话	13825247685
监理单位	深圳市精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153386866
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273046010
原项目经理	李鑫	继项目经理	宋富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及编号	京1112016201847397	执业资格证及编号	粤1452017201810238
身份证	431122198510078117	身份证	610525198810090816
变更原因及申请	<p>由于项目经理李鑫同志生病需要静养,不能正常履行项目经理职责,现申请将该项目经理李鑫变更为宋富强。</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单位负责人: <u>姜晓村</u></p> <p>(公章) 2022年10月8日</p> </div>		
继任项目经理声明	<p>我是宋富强,目前没在任何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一职,特此声明!</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签名: <u>宋富强</u></p> <p>2022年10月8日</p> </div>		
监理单位意见	<p>予给变更要求,拟同意变更。</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总监理工程师: <u>姜晓村</u></p> <p>(公章) 2022年10月8日</p> </div>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项目负责人: <u>姜晓村</u></p> <p>(公章) 2022年10月8日</p> </div>		



四、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 月、日)	竣工时间 (年、 月、日)	工程所 在地
1	鹏坝通道工程 (土建标)	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北起坝光片区环坝路，向南穿过排牙山，南至鹏城片区银滩路。道路主线全长约 5.9 公里，红线宽 19.5~44.5 米，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双向四车道（隧道内设连续应急车道），设计速度 50 公里/小时。起点环坝路一生物谷路交叉口处设置一条左转定向匝道，长 483 米，单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30 公里/小时。全线共设桥梁 5 座，特长隧道 1 座。其中：先行开工段范围为项目起点 K1+960~K3+160、长 1.2 公里，未开工段范围为 K3+160~K7+868.048、长 4.7 公里。先行开工段已实施工程包括道路、桥梁、隧道的主体工程。	69519.76	2023 年 11 月 24 日	/	深圳市 大鹏新 区
2	起步区第五组 团次干路工程 (一期)施工 一标段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监控工程、绿化工程、供热工程、燃气工程、电力通信预留预埋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的施工(具体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含数字化模型 BIM(含 CIM)建设及应用)、缺陷修复及保修等工作。	58916.36	2022 年 11 月 4 日	/	雄安新 区
3	星港街北延工 程	本工程为现状星港街的向北延伸，南起沪宁铁路北侧，北接阳澄湖大道，全长约 2005 米，城市主干道。主线桥以扬东路南为界，以北采用双向六车道，标准宽度为 24.5 米；以南采用双向四车道，标准宽度为 17.5 米，并设置一对上下平行匝道。	50947.31	2022 年 10 月 11 日	/	江苏省 苏州市
4	阳澄湖路改扩 建工程	本项目对阳澄湖路(永方路至相城大道路段)进行改扩建，涉及道路长约 4.6 千米，路宽约 32 米至 40 米;改造道路沿线 3 座桥梁，同步建设综合管线及其他附属设施等。	30532.65	2023 年 6 月 30 日	/	苏州市 相城区
5	亮马河北路 (东四环-机场 第二高速)道 路工程 3#标 段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桥梁、雨水等工程。	29298.70	2024 年 1 月 22 日	/	北京市 朝阳区

企业业绩资料扫描件
(1) 鹏坝通道工程(土建标)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720200608001002001

标段名称: 鹏坝通道工程(土建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69519.760847万元

中标工期: 97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锦阳



本工程于 2023-10-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胡宇利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0



孙锦阳

查验码: 651529446561136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PBTD-2023-000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鹏城通道工程(土建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4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鹏坝通道工程(土建标)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3、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4、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北起坝光片区环坝路,向南穿过排牙山,南至鹏城片区银滩路。道路主线全长约 5.9 公里,红线宽 19.5~44.5 米,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双向四车道(隧道内设连续应急车道),设计速度 50 公里/小时。起点环坝路—生物谷路交叉处设置一条左转定向匝道,长 483 米,单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30 公里/小时。全线共设桥梁 5 座,特长隧道 1 座。其中:先行开工段范围为项目起点 K1+960~K3+160、长 1.2 公里,未开工段范围为 K3+160~K7+868.048、长 4.7 公里。先行开工段已实施工程包括道路、桥梁、隧道的主体工程。

5、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是鹏坝通道工程未实施的土建工程,主要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起点 K1+960~K3+160 段未实施的隧道预留预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 (2) K3+160~K7+868.048 段: 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未实施的隧道主体左线长 2465 米、右线长 2470 米)、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其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 (3) 高标准农田补建工程; (4) 本次招标内容不含道路全线的路面工程、机电照明工程、交通设施工程、隧道装饰及安装工程、隧道管理用房、电力及通信迁改工程等,具体内容以本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8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970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 / ___ 天。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 11月24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程荣生 (签字)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交通枢纽四楼

承包人1(牵头方):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郭明 (签字)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承包人开户银行： _____

承包人银行账号： _____



承包人 2 (成员方)：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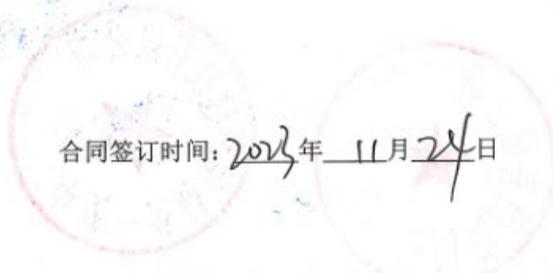
或授权代理人： 许 (签字)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11 月 24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initials

联合体协议

(1)、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鹏坝通道工程（土建标）（招标工程名称）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单位，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1、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等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本项目工程主体施工，包括（但不限于）(1) 起点 K1+960~K3+160 段未实施的隧道预留预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2) K3+160~K7+868.048 段：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未实施的隧道主体左线长 2465 米、右线长 2470 米）、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其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3) 高标准农田补建工程，具体内容以本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等工作；（投标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修改、补充牵头单位工作内容）

2) 联合体成员 1，承担统筹管理与协调、申请支付工程款和缴纳税费，并负责包括（但不限于）(1) 起点 K1+960~K3+160 段未实施的隧道预留预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2) K3+160~K7+868.048 段：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未实施的隧道主体左线长 2465 米、右线长 2470 米）、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其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3) 高标准农田补建工程，具体内容以本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等工作。（投标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修改、补充牵头单位工作内容）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公章）：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邮编：100024

联系电话：010-65168085 传真：010-65168085



联合体成员1 (盖公章):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单位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公常路 171 号万代恒高科技工业园研发大楼 13 层

邮编: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27400182 传真: 0755-27400182



签订日期: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 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编号：XAPR•G20220000240001001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2年9月19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		
中标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监控工程、绿化工程、供热工程、燃气工程、电力通信预留预埋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的施工（具体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含数字化模型 BIM（含 CIM）建设及应用）、缺陷修复及保修等工作。		
中标价	小写：589163617.12 元，大写：伍亿捌仟玖佰壹拾陆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壹角贰分。其中道路部分小写：566964623.12 元，大写：伍亿陆仟陆佰玖拾陆万肆仟陆佰贰拾叁元壹角贰分；供热冷部分小写：15507626.89 元，大写：壹仟伍佰伍拾万零柒仟陆佰贰拾陆元捌角玖分；燃气部分小写：6691367.11 元，大写：陆佰陆拾玖万壹仟叁佰陆拾柒元壹角壹分。		
中标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4 月 30 日。以实际开工令批复时间为准。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		
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经理	谢泽福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京 1352006200802561
备注	/		

请你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在合同签订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招标人：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22 年 10 月 8 日



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
施工一标段

合同文本

发包人：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1月4日

合同协议书

编号：JCJS-QB-2022054

发包人（全称）：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

2.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起步区第五组团 EB4 以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改革发展局、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以《关于开展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项目前期工作的函》（雄安改发〔前期〕（2022）39号）、《关于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雄安改发投资〔2022〕129号）、《关于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设计方案审查意见的复函》（雄规建审改试点设函字〔2022〕0689号）、《关于起步区第五组团次干路工程（一期）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雄安改发投资〔2022〕131号）批准建设。

4.资金来源：新区财政资金和企业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监控工程、绿化工程、供热工程、燃气工程、电力通信预留预埋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的施工（具体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含数字化模型 BIM（含 CIM）建设及应用）、缺陷修复及保修等工作。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NA12 以东，其中 EB2 长度为 1022m，EB3 长度为 2001m，NB9 长度为 2927m，NB8 长度为 1480m，NB10 长度为 1554m，总长度 8984m。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547 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4月30日。

以实际开工令批复时间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亿捌仟玖佰壹拾陆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壹角贰分（¥589163617.12），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亿肆仟零伍拾壹万柒仟零柒拾玖元玖角叁分（¥540517079.93），税额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陆拾肆万陆仟伍佰叁拾柒元壹角玖分（¥48646537.19），税率9%。其中：

道路部分（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亿陆仟陆佰玖拾陆万肆仟陆佰贰拾叁元壹角贰分（¥566964623.12），（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亿贰仟零壹拾伍万壹仟零叁拾元叁角玖分（¥520151030.39），税额人民币肆仟陆佰捌拾壹万叁仟伍佰玖拾贰元柒角叁分（¥46813592.73），税率9%；

供热冷部分（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伍拾万柒仟陆佰贰拾陆元捌角玖分（¥15507626.89），（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贰拾贰万柒仟壹佰捌拾元陆角叁分（¥14227180.63），税额人民币壹佰贰拾捌万零肆佰肆拾陆元贰角陆分（¥1280446.26），税率9%。

燃气部分（含税价）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玖万壹仟叁佰陆拾柒元壹角壹分（¥6691367.11），（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叁万捌仟捌佰陆拾捌元玖角壹分（¥6138868.91），税额人民币伍拾伍万贰仟肆佰玖拾捌元贰角整（¥552498.20），税率9%。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

其中：

(1)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零元（¥ 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另有约定综合单价可调的部分除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价税合计相应调整）。

此项目是财政投资项目，由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履行代建职责，根据要求发票抬头应开具给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具体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

纳税人识别号：11130000MB1036582P

地址：河北省容城县奥威东路雄安市民服务中心

电话：0312-5620926

开户行：中国银行容城支行

账号：101541646269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谢泽福；

承包人项目经理身份证号：352227197106010018；

承包人项目经理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京 135200620080256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含清单说明）；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投标人关于工程量清单的所有说明不属于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10) 投标文件中填报的拟投入的主要人员、拟分包项目方案及招标文件第五章第四节

其他要求；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雄安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发包人：中国雄安集团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30629MA09TEWW71

地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
片区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雄安集团办公
楼 336-1

邮政编码：071700

法定代表人：张耀东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12-56708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城支行

账号：13050166850800000789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7004524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邮政编码：100024

法定代表人：韩国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65168093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账号：11001007400056000646

(3) 星港街北延工程
中标通知书

苏州工业园区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的星港街北延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2年10月14日前至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 星港街北延工程
2. 中标价: 509473065.15元
3. 中标工期: 1066天
4.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5. 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刘晓丰,京1322010201200396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2年10月10日



2022-2023 年度重建公司代建市政工程部项目
星港街北延工程

施工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SIPURD22-SZ-SG-006

发包人：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

承包人(全称):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星港街北延工程。

2. 工程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星港街北延, 南起沪宁铁路北侧, 北接阳澄湖大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苏园行审项复字[2021]73号。

4. 资金来源: 园区财政。

5. 工程内容: 根据工程承包范围、设计图纸、招标文件确定的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通道、桥梁工程、人行梯道桥、地面桥涵及相关附属工程等施工、竣工验收及缺陷修复、自检部分检测试验、现场清理、成品保护、验收、移交; 自购材料的采购、运输及保管; 维护、保修、本项目邻近项目的其他分包/专业承包人的施工配合和管理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0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066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现行国家质量验收规范体系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零玖佰肆拾柒万叁仟零陆拾伍圆壹角伍分整(¥509473065.1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叁拾壹万肆仟壹佰柒拾伍圆肆角贰分整(¥12314175.4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晓丰, 京 132201020120039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苏州工业园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且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及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4) 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E3205010304040228002002

中标单位: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市相城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集中建设单位: 苏州通恒市政公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 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 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和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范围与内容: 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
- 2、中标价: 30532.646394万元
- 3、暂估价: 0万元; 工程: 0万元; 材料: 0万元
- 4、中标工期: 450
- 5、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 6、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谭维群

- 7、其他联合体成员:

- 8、备注: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公章)

代理机构(公章)
(如有)

日期: 2023年06月28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GF—2017—020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苏州市相城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集中建设实施单位：苏州通恒市政公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

2. 工程地点：苏州市相城区，西起永方路，东至相城大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相行审投初【2023】17号

4. 资金来源：区财政

5. 工程内容：本项目对阳澄湖路(永方路至相城大道路段)进行改扩建，涉及道路长约 4.6 千米，路宽约 32 米至 40 米;改造道路沿线 3 座桥梁，同步建设综合管线及其他附属设施等。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对阳澄湖路(永方路至相城大道路段)进行改扩建，涉及道路长约 4.6 千米，路宽约 32 米至 40 米;改造道路沿线 3 座桥梁，同步建设综合管线及其他附属设施等。阳澄湖路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6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9 月 2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含税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零伍佰叁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叁元玖角肆分）（¥305326463.94 元）；不含税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零壹拾壹万陆仟零贰拾壹元玖角陆分）（¥280116021.96 元）；税率：9%。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伍佰贰拾陆万壹仟壹佰肆拾陆元叁角壹分）（¥5261146.31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贰拾万元整）（¥122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谭维群。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答疑、补充或修改文件（如果有）；
- (4) 投标函和澄清文件；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图纸；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苏州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苏州市相城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集中建设实施单位：苏州通恒市政公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古元路 109 号水务大厦 6 楼 601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张国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12-65766162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账 号：458578929947

承包人：(公章)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17004524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邮政编码：100000

法定代表人：韩国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10-65894668

传 真：/

电子信箱：qyhb@cfhec.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账 号：11001007400056000646

(5)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 3#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年12月11日 所递交的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3#标段
(工程名称)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 程3#标段		建设规模	全长约1.25公里
建设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			
中标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桥梁、雨水等工程。			
中标价格	小写：292987031.73元 大写：贰亿玖仟贰佰玖拾捌万柒仟零叁拾壹元柒角叁分			
中标工期	609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08月30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梁振波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 格	注册建造师一级	
备注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招标人(盖章企业CA电子印章)北京市公联公路 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何萌) 何萌
	2024年01月09日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

3#标段

施工合同

发包人：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_____

发包人(全称): 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萌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中路108号

承包人(全称):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国明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

发包人为建设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3#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亮马河北路(东四环-机场第二高速)道路工程3#标段

工程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

工程内容: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桥梁、雨水等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二)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京发改(审)【2023】451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设计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桥梁、雨水等工程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8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9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六、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

七、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贰亿玖仟贰佰玖拾捌万柒仟零叁拾壹元柒角叁分（人民币）

（小写）¥：292987031.73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16636099.98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4002972.49元

暂列金额（含税）：0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9350000元

……

八、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梁振波； 职称：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220104197511024113；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京 113200620080139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京 1132006200801395（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B（2016）0127815。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并进一步约定如下：

① 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中，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签署为准；

② 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其它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三、双方一致确认，发包人仅有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的义务，除承包人以外的其他任何第三方如以发包人为被告要求支付工程款或就工程款的支付承担连带责任的，除发包人就第三方所主张工程款对应之具体工程存在拖欠工程款的情形外，发包人因应诉而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可在应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十四、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八份，发包人执五份，承包人执五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承包人：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何勇（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张明（签字）

2024 年 1 月 22 日

2024 年 1 月 22 日

签约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中路 108 号